

「海基會文化經貿參訪團」參訪報告

101 年 10 月

壹、目的

101 年 9 月 27 日本會新任董事長林中森到任後，鑒於兩岸和平發展必須持續推動，海基、海協兩會高層交流互訪不容間斷，陸方海協會陳雲林會長甫於 9 月 10 日至 19 日率團來台參訪，我方數百位台商領袖於參加本會所舉辦之台商幹部秋節聯誼座談時，紛紛反映本會新任林董事長應儘速訪陸關懷台商。另適逢武當山舉辦大興 600 年系列慶典，林董事長亦應邀參加，我方諸多著名宮廟紛紛組團參加此一兩岸宗教交流活動，並期盼本會林董事長能率團共襄盛舉。因此林董事長於 10 月 16 日至 21 日首度率「海基會文化經貿參訪團」前往大陸訪問，為兩岸和平穩定、繁榮發展進行「精進之旅」。參訪團成員還包括陸委會張顯耀副主任委員、經濟部次長杜紫軍、海基會馬紹章副秘書長、文教處劉克鑫處長、經貿處陳榮元處長、綜合處黃兆平處長、經濟部投資業務處李聰貴副處長及海基會相關業務同仁共計 12 人。

貳、行程紀要

一、會務交流及會見大陸官員

(一) 10 月 16 日與海協會進行會務交流

陸方出席人員：

1. 海協會會長陳雲林
2. 海協會常務副會長鄭立中
3. 海協會駐會副會長李炳才

- 4.海協會副會長王富卿
- 5.海協會副會長王在希
- 6.海協會副會長安民
- 7.海協會副會長李亞飛
- 8.海協會副秘書長馬曉光
- 9.海協會副秘書長張勝林

(二) 10月17日12時:會見國台辦主任王毅

(三) 10月17日16時:會見全國政協主席賈慶林

(四) 10月18日18時:會見湖北省副省長王君正

(五) 10月19日17時:會見上海市委常委沙海林

(六) 10月20日17時:會見江蘇省委副書記石泰峰

(七) 10月21日12時:會見昆山市委書記管愛國

二、主要行程

參訪團一行抵達北京後，前往北京香山碧雲寺拜謁 國父衣冠塚，並於10月16、17兩日與海協會陳雲林會長及6位副會長進行兩會會務交流、會見大陸國台辦主任王毅及全國政協主席賈慶林，就當前雙方關切之議題交換意見。

18、19日至武當山參訪，進行宗教交流活動並與我方宗教團體共同參加「兩岸和平及人民平安吉祥祈福法會」。

19日至上海會見陸方領導幹部及台商會長，就輔導協助當地台商課題及台滬未來經貿交流合作事宜交換意見。

20、21兩日參訪上海、昆山地區重要台資企業，並分別與兩地台商協會會長及幹部座談聽取意見；並會見江蘇省、蘇州市及昆山市重要領導，就輔導協助在地台商等相關課題及未來雙方經貿交流發展及產業合作相關事宜交換意見。

三、交流重點

此次參訪團在北京期間，林董事長除了利用與陳雲林、王毅、賈慶林會見及兩會會務交流的機會，就有關 ECFA 後續協商之服務貿易及貨品貿易協議簽署時程、投保協議之落實準備、兩會互設辦事機構、擴大陸客自由行、協助台商轉型升級等諸多議題表達意見，並獲陸方正面回應；同時也提出兩岸應相互妥善照顧「五陸」(陸配、陸生、陸商、陸客、陸媒)、「五台」(台商、台生、台媒、台籍配偶、台灣觀光客)，對於「五台」希望大陸方面能給予更多的照顧，慢慢地，再擴及所有的行業、領域，以追求兩岸人民都更大的福祉。

參、台商座談

此次參訪團在與上海、昆山台商座談時，台商主要反映之問題與建議包括：建議政府加強在地化服務、加強轉型升級的實質輔導、協助台灣中小企業知名品牌與大陸台商合作以便進入大陸內需市場、台商參加大陸社保問題、增加南部航班、協助開放台籍律師執業範圍、融資問題、爭取證券公司全資全照或對等開放、健保核退金額、方式及耗時過久、台商子弟兵役問題、協助台商子弟得以在大陸參加港澳台高考的成績申請回台就讀大學、台商青年子弟就業輔導問題、協助解決用工困難等問題。針對這些建議與問題，林董事長表示，將盡全力為台商解決困難，持續協助台商轉型升級，海基會將針對台商建議可協助的部份列管追蹤落實；通案性需要兩會協商的或已簽署的協議，則將在主管機關授權下透過兩會協商予以落實，同時不排除在適當時機向大陸方面反映。

肆、觀察心得

整體以觀，林董事長首次率團前往大陸訪問，成果豐碩，可從以下三個方面來看：

一、在兩岸兩會互動方面：

陸方對於林董事長此行所提的多項議題，大多給予正面肯定、善意回應，尤其對於兩會互設辦事機構，更展現積極推動的態度。同時，海協會對於林董事長首度率團前往大陸訪問，以會務交流、面對面的形式進行座位安排，而非一般會見模式，且陳、王、賈均一再強調將「一如既往」支持兩會之協商與溝通平台，對我方提出之期待，多予友善回應支持。顯見大陸對兩會之功能仍以維持現狀，並共同在既有良好基礎上，精進擴大交流合作領域為主要方向。

二、在文化交流方面：

林董事長此行應邀參加「武當山大興 600 週年系列紀念活動」，除與我方宗教團體共同出席「兩岸和平及人民平安吉祥祈福法會」，為兩岸民眾祈福，並具有提升兩岸宗教交流層次的重大意義。誠如林董事長所說：「兩岸都要發揮更高的智慧，來促進兩岸關係更穩定和平地發展，讓兩岸人們享受更高的福祉」。

三、在經貿交流方面：

林董事長在會見大陸國台辦主任王毅時，就 ECFA 後續服務貿易協商方面，表達希望陸方能從政策上特別予以關注促成，也希望陸方給予台灣的優惠，不低於香港。在貨品貿易協商方面，則希望兩岸經貿分工合作、優勢互補，避免重複投資。

此外，對於台商的照顧，林董事長提出有關銀行給予台商融資的問題，對於台商的認定希望能夠依兩岸投保協議所採對台商定義，以便更多有需要的台商能取得融資，協助台商渡過

難關，並希望大陸能夠持續給予台商租稅與行政程序的優惠，並輔導台商企業升級轉型。

未來兩岸交流合作，當繼續秉持「以台灣為主，對人民有利」、「對等、尊嚴、互惠」、「先急後緩、先易後難、先經後政」之基本原則，逐步擴大交流領域，互釋善意，以同理心相互包容，存異求同，不斷累積互信，力求簽署更多對人民有利之協議，並逐一落實，提供更高品質及效率之服務，促使兩岸關係持續在和平、穩定、繁榮、發展之道路上穩步前進，行穩致遠，共創互利雙贏，為兩岸人民締造更大福祉。